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仁堂	60008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贾泽涛	李泉琳
电话	010-67179780	010-67179780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电子信箱	jiazetao@tongrentang.com	liquanlin@tongrentang.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159,372,910.11	20,477,582,504.05	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70,772,568.45	9,260,951,252.86	3.35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430,348.17	991,300,782.42	7.88
营业收入	7,156,776,468.66	7,267,025,863.90	-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0,687,214.79	639,372,953.44	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5,043,833.24	635,740,891.68	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9	7.32	减少0.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2	0.466	3.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4,0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2.45	719,308,540	0	无	0
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守型投资组合	其他	9.19	125,989,589	0	未知	
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型投资组合	其他	5.80	79,589,694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99	41,033,822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2.77	38,008,196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90	12,309,400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89	12,181,513	0	未知	
安本标准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安本环球—中国A股基金	其他	0.50	6,875,248	0	未知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其他	0.43	5,916,878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5,756,83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持有股份 719,308,540 股,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守型投资组合”及“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型投资组合”由安邦人寿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除上述股东外, 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6 同仁堂	136594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	8	2.95

同仁堂科技已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的第 4 年和第 5 年 (2019 年 7 月 3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 的票面利率为 4.35%, 并在存续期的第 4 年和第 5 年固定不变, 计息方式和付息方式保持不变。

有关同仁堂科技公司债券内容请参见同仁堂科技发布的《公司债半年度报告》。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 年上半年, 国内多项深化医改政策陆续出台, 加强医保处方规范、加大医保控费力度, 促进合理用药、优化医疗资源配置, 总体推动医药行业格局加速调整。报告期内, 公司以提升质量管理为抓手, 系统排查风险、逐项落实整改, 凝心聚力平稳推进年度经营计划。报告期内, 公

司实现营业收入 715,677.65 万元，营业利润 131,902.6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068.7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43.03 万元，综合毛利率 49.37%。

#### 营销工作情况：

上半年，营销团队继续按照“以品种运作为核心，以终端工作为方向”的指导思想，对主力品种、发展品种、药酒品种及潜力品种四大品种群分类运作。主力品种群以同仁牛黄清心丸和同仁大活络丸为代表持续采用联合营销模式，带动二三线品种的销售；发展品种群从稳定市场秩序入手，实行线上线下并行维护开发；药酒品种强化区域管理、稳定价格、加强推广；潜力品种群则根据不同区域市场特点继续培养终端运作能力。营销团队在对上述四大品种群分类运作的基础上，选取了坤宝丸、五子衍宗丸、国公酒、调经促孕丸等八个品种实行不同的管控模式，加强对渠道的管控、落实对价格的维护，责权清晰、执行有力，保证品种的获利能力，提升经销商的积极性。

营销团队对终端销售工作继续开展多元化探索。线下销售一方面持续巩固传统经销商渠道，确保经营计划的落实，一方面加大拓展终端的力度。通过扩充讲师队伍、储备专业人才、遴选包括补益资生丸、如意金黄散、活胃胶囊等在内的二十余个重点品种，推进以京津冀为中心逐步向外扩展的终端业务模式，减少中间环节，鼓励经销商直做终端，提高了对区域终端市场的覆盖能力；持续加强对已设立的同仁堂药品专柜的规范化管理，对于操作不符合管理要求的专柜坚决予以撤销，确保目前 120 余个专柜的总体运行质量良好。对于线上销售，通过加大在自媒体平台上的推广力度以提升点击量，参与电商的促销节以增加产品的知名度，同时继续在天猫、京东等平台上做好页面搭建、价格维护，有效促进电商产品的销售。目前公司已有五子衍宗丸、锁阳固精丸、地榆槐角丸、左归丸、人参鹿茸丸等 8 个品种投入电商平台运作。

2019 年上半年，安宫牛黄丸继续保持双位数增长速度，经过营销团队的努力，公司四类品种群总体销售符合年度计划。母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增幅为 7.15%，净利润增幅为 9.12%。

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因产能问题尚未解决及个别产品受行业因素影响销量下滑明显，对其半年度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同仁堂科技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47,462.68 万元，同比下降 11.73%，营业利润 70,825.46 万元，同比下降 3.55%。

#### 商业零售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同仁堂集团高质量发展的工作要求，同仁堂商业促整改、抓落实，坚持数量服从质量的原则，严控经营风险，切实提升运营质量、零售终端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面对行业监管趋紧、药店规范化要求提升、运行成本上升、非医保类高毛利商品销售下降等不利因素叠加，同仁堂商业通过汇总分析客户消费需求，为到店客人提供专业用药指导及健康服务，配合季节和节假日策划主题营销，发挥品牌优势，优化消费者购物体验。同仁堂商业上半年门店总数为 854 家。尽管努力克服多重困难，但运营压力仍需时日化解。报告期内同仁堂商业实现营业收入 394,833.11 万元，同比增长 0.57%，营业利润 22,676.69 万元，同比下降 5.42%。

#### 工业与环保情况：

公司在工业生产环节，通过尝试新工艺、新技术，持续提高生产机械化水平。报告期内，新一代高速单丸盒生产线完成部分工序联线调试；部分基地大蜜丸生产工序中原人工撬坨上料实现设备输送，同步提高生产效率并保证安全性；大蜜丸装盒生产线中入托环节完成不同包装规格的自由切换，有效解决生产空间不足的问题，显著提高劳产率。

随着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在严格遵守国家及北京市有关法律法规的同时，进一步完善 VOCs（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处理装置、污水站等环保设备、设施的改造工作，首次引进环保管家履约服务，一方面对工业基地调研核查提供具体实施方案，另一方面开展集中培训提升相关人员专业水平；与此同时严格遵守政府关于重污染天气做出的停、限产要求，提前部署、合理排产，配合北京重大活动顺利完成空气质量保障工作。

#### 科研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科研团队围绕创新产品开发、名优品种培育、质量评价体系建设等方面开展工作。安宫牛黄丸标准化建设研究完成验收，形成名贵中成药标准化推广模式，以可量化方式验证同仁堂药品的优质性和科技内涵；巴戟天寡糖胶囊与相关化药联合使用研究取得阶段性成果，为该产品的后续临床推广提供有力理论支持；借助国家促进中药经典名方开发契机，选取针对治疗老年痴呆症的方向开展稀缺药品领域研究，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药材基源和工艺质量研究。

**质量管理情况：**

药品行业监管力度持续加强，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管理部门从提升质量管理能力和质量管控力度入手，修订管理制度、推动质量责任落实，定期召开例会，及时掌握质量运行情况。积极推进质量标准研究工作，同时对各生产基地开展飞检工作，严控产品质量水平。公司在报告期内顺利通过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特药巡查 2 次，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关键设备变更现场检查 2 次，继续保持国家抽检品种全部合格的良好记录。

**品牌及子公司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管理部门严格执行同仁堂集团对于品牌管理与使用的要求，对前期清查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坚持运用法律手段打击各类冒充同仁堂制假、售假等违法行为，成功处理涉及同仁堂品牌案件 9 起，有力震慑犯罪分子，切实维护品牌形象。与此同时，协助营销团队完成新开办药品专柜的实地考察验收，并对专柜的规范运营提出指导。

报告期内，子公司管理部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积极探索子公司管理新模式，全面检视制度建设、建章立制，完善治理。加强专职人员派出，提升管控力度；增加内部审计、联合巡检的频率；建立职能部门联动工作机制，发挥相关职能部门在日常管理、重大决策、风险排查、合规运营等方面的指导作用，确保子公司在经济运行、品牌维护、质量保证等方面持续健康发展。

2019 年上半年，在同仁堂集团的统一领导部署下，公司在全系统内开展质量大排查和专项整治工作，对包括产品质量、标准执行、品牌管理在内的多项工作全面梳理排查，探查风险点并限时逐项整改，建立问题清单与风控台账确保责任落实到人。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党建创新引领，通过执行党建经营双考核，逐级压实责任，开展“四带四促”（党员带群众促团结奋斗、师傅带徒弟促技艺传承、先进带新人促精神引领、上级带下级促责任担当）文化传承活动，发挥党员队伍在推进同仁堂文化、核心技能传承方面的示范带动作用，取得良好效果。公司将继续坚守发展中医药主业、全心全意为人民健康服务的初心，聚焦高质量发展总体要求，发挥中成药生产制造技术方面优势，盘活立体化营销，全面夯实“质量、诚信、党建”三大基石，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高度统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根据该通知，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	经第八届第八次董事会与第八届第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p>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p> <p>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p>		
<p>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批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第十节、五、10。</p>	<p>经第八届第七次董事会与第八届第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p>	<p>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对本公司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无影响。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p>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振坤  
 日期：2019年8月23日